

## 长安迈科安盈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放参与和退出业务的公告

根据《长安迈科安盈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与《长安迈科安盈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说明书》的约定，本资产管理计划将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开放办理参与和退出业务，投资者可以在上述期限内通过代销机构正常办理。

委托人办理本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和退出业务的方式、价格、业务办理流程等详见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与投资说明书的相关约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 12 月 15 日

